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2-082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中已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甘红星等 21 名交易对手方合计持有的湖南科瑞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022年4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13日开市时起开始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5月12日、2022年6月11日、2022年7月11日，公司按规定披露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6月11日、2022年7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相关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和确认。目前，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取得前述审批、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审批、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公告一次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鉴于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10日